



專利局動態

[韓國]

韓國專利局共識審查可由申請人主動要求

當申請人希望就技術融合之相關申請案要求進行共識審查時，韓國專利局於受理後將由三位審查委員參與面談，提供高品質之審查服務，快速且精確地進行審查（[可參閱 2020 年 1 月 2 日出刊之第 235 期台一雙週專利電子報](#)）。

先前，共識審查的案件由審查委員挑選，目前擴展為可由申請人提出請求，申請人須對技術融合審查部門 (Convergence Technology Examination Bureau) 待審之案件提出面試請求，無須額外費用。

由於尚在試行初期，共識審查之要求必須經由三位審查委員確認有共識審查的必要性，且應由代表之專利代理人參加。

共識審查可能會以視訊會議、電話會議等方式進行，以免受到新冠病毒疫情影響。

資料來源：KIPO operates, on a trial basis, a consensus examination communicating with an applicant, Kim, Hong & Associates, August 3, 2020.

<<http://www.pkkim.com/resources/new.asp?LetterNum=431>>

[韓國、WIPO]

韓國專利局和 WIPO 合作加強情報訊息服務

韓國專利局和世界智慧財產權組織 (World Intellectual Property Organization, WIPO) 雙方同意共同推行為期兩年的計畫，以提高專利合作條約 (Patent Cooperation Treaty, PCT) 申請人的便利性及專利行政管理的效率，包括加速 PCT Web 申請案服務、電子文檔標準化及擴展電子交換並提升 AI 機器翻譯品質。

主要內容是擴展 ePCT 的功能，以利韓國國內申請人在無需電子憑證的情況下，即可提交 PCT 文檔和中間文件，即使申請人已完成 PCT 國際申請案之提交，仍可在同一天內自由修改申請案的內容並再次提交。

資料來源：KIPO-WIPO cooperate to strengthen the intelligence information service, Kim, Hong & Associates, August 3, 2020.

<<http://www.pkkim.com/resources/new.asp?LetterNum=431>>

[新加坡、韓國]

新加坡與韓國加強智慧財產權領域合作

新加坡與韓國簽署了 MoU，使雙方的創新產業能更快進入兩國市場，就商業概念、智慧財產權及無形資產轉化為產品和服務，以及醫藥科技、人工智慧和物聯網等產業的成長等，都有進一步的合作。韓國企業在申請 PCT 國際申請案時可借重新加坡專利局的語言優勢，以其為國際檢索局做出檢索報告，可更準確評估中國大陸的相關前案。

資料來源：Singapore Furthers IP Cooperation with Republic of Korea, Allen & Gledhill, July 28, 2020.

<<https://www.allenandgledhill.com/sg/publication/articles/16581/furthers-ip-cooperation-with-republic-of-korea>>